

证券代码：831200

证券简称：巨正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2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立沙岛石化基地东莞市盛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20日以口头、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黎思昆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

监事黎思昆、秦海庭、李丽萍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请年审机构重点评估公司2023年度高风险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为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预请天健会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重点关注及评估公司 2023 年高风险业务过程中的资金活动、财务核算、内控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向监事会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2 月 27 日